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储股份

股票代码：600787

信息披露义务人：CLH 12 (HK) Limited

住所：RM 1708 DOMINION CTR 43-59 QUEEN'S RD EAST WANCHAI HK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2389 弄 3 号 18 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增减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8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其他事项	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0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一、备查文件	13
二、备查地点	13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储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储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方、	指	CLH 12 (HK) Limited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后，持股比例触及 5%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CLH 12 (HK) Limited
注册号码	63342221
注册地址	RM 1708 DOMINION CTR, 43-59 QUEEN'S RD EAST, WANCHAI, HK
授权代表	鲜焱
注册资本	119,087,720 美元 11,000 港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14 日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控股
经营期限	长期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2389 弄 3 号 18 层
主要股东	GLP GV China 1 Holdings Limited - 100%（普通股） GLP HK Holdings Limited – 100%（劣后股）

（二）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义务披露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Mukundh COMAL GOPALAN	男	董事	澳大利亚	香港	无
SOH Shi-Ya,	女	候补董事	新加坡	新加坡	无

Amanda					
--------	--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本规划需要,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中储股份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增减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继续减持中储股份股份的计划,暂无继续增持中储股份股份的计划。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储股份的股份数为 217,495,227 股，占中储股份总股本的 1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义务披露人持有中储股份的股份数为 108,747,629 股，占中储股份总股本的 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8,747,5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CLH 12 (HK) Limited	集中竞价	2025 年 4 月 29 日 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103,247,598	4.75
	大宗交易	2025 年 5 月 16 日	5,500,000	0.25

注：上述减持合计比例与变动前后持股比例之差如有尾数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累计出售了 165,976,469 股中储股份的股份。

交易期间	买入 \\ 卖出	交易种类	交易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	定价依据
2025.5.16	卖出	大宗交易	5,500,000	5.71	市场价格
2024.11.20-2025.5.20	卖出	集中竞价	160,476,469	5.79-6.90	市场价格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了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CLH 12 (HK) Limited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CLH 12 (HK) Limited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x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5号院2号楼鼎兴大厦A座27-28层
股票简称	中储股份	股票代码	60078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CLH 12 (HK)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流通股 持股数量: 217,495,227 股 持股比例: 1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流通股 变动数量: 减持 108,747,598 股 变动比例: 减少 5.00% 持股数量: 108,747,629 股 持股比例: 5%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方式：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 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CLH 12 (HK) Limited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署日期：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